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2年8月23日下午在公司3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3人，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8月1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，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志良先生主持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 审议通过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

经审议，与会监事认为《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，其中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无弃权 and 反对票。

二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》

《关于公司201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》经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报请股东大会批准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无弃权和反对票。

三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经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报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无弃权和反对票。

特此公告！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三日